

臺南市 105 年「節能綠生活-能源屋理念與設計」 能源教育種子教師研習實施計畫

一、 依據：經濟部能源局「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實施計畫」。

二、 目的：

(一) 藉由本活動，推廣節能實務與能源科技在生活上運用之理念與作法。

(二) 透過交流互動，鼓勵更多學校投入節能、能源教育之推動。

三、 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二) 承辦單位：臺南市鹽水區月津國民小學

四、 辦理時間與地點：

(一) 時間：105 年 7 月 20 日(星期三)。

(二) 地點：臺南市鹽水區月津國民小學視聽教室

五、 參加對象：

(一) 歡迎本市有興趣瞭解能源教育教學之教師報名參加。12 班以上學校至少核派一位參加，以提昇與會教師研習後回校後分享成效。

(二) 錄取人數 80 人。

六、 研習課程表：

時間	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7：50-8：00	報 到	月津國小團隊	
8：00-9：00	能源教育執行概況分享	臺南市月津國小 楊淑敏校長	
9：00-10：00	新能源理念 能源屋節能設計	零碳行動有限公司 陳揚文執行長	
10：00-10：20	休息	月津國小團隊	
10：20-12：00	能源屋理想圖-國內外 能源屋案例分享	零碳行動有限公司 陳揚文執行長	
12：00-12：30	綜合座談與意見交流		
12：30	賦歸		

七、報名方式與研習時數：

(一) 請於 105 年 7 月 17 日前，至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系統報名(月津國小開設)。

(二) 參與研習人員請核與公(差)假登記。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 4 小時。

八、本計畫所需經費由經濟部能源局委託月津國小執行「105 年度輔導學校推動能源教育計畫」提供。

九、獎勵辦法：承辦有功人員依臺南市政府所屬教育專業人員獎懲標準補充規定敘獎。

十、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一、注意事項：

(一) 為響應環保建構低碳城市，減少資源浪費，請各學員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或車輛共乘。

(二) 請自備環保杯以減輕當日會議所產生之碳排放，落實健康環保生活。